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7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7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现说明如下：

1.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立昂微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2026年6月22日至2026年9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2.77万股。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上述人员未减持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7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